

景德镇美术馆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美术馆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美术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美术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美术馆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美术馆是公益性国家文化事业机构，成立于2012年10月，隶属于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景德镇是世界闻名的瓷都，景德镇美术馆以突显陶瓷美术为办馆之特色，肩负着提升市民艺术素质，促进精神文明建设，增强城市综合竞争能力的使命。具体职责包括：

- （一）展览美术、书画、陶瓷、摄影等各种艺术作品
- （二）收藏艺术精品；
- （三）组织学术研究；
- （四）开展文化交流；
- （五）进行公共教育活动等多种功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年景德镇美术馆内设科室5个，包括馆长办公室、行政办公室、展藏部、财务部、安全保卫部。

编制人数共计7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7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共计6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6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0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6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人。

单位收入总表

[205017]景德镇美术馆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32.35	3.63	123.11	123.11				5.6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88	3.63	103.64	103.64				5.61					
01	文化和旅游	112.88	3.63	103.64	103.64				5.61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83.94		78.33	78.33				5.61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8.94	3.63	25.31	25.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		10.22	10.2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2		10.22	1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1		6.81	6.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		3.41	3.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		4.13	4.1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3		4.13	4.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7		2.77	2.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1.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9		0.09	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1		5.11	5.1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1		5.11	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		5.11	5.11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205017]景德镇美术馆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32.35	93.72	38.6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88	74.25	38.63
01	文化和旅游	112.88	74.25	38.63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83.94	48.94	3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8.94	25.31	3.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	10.2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2	10.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1	6.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	3.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3	4.13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3	4.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7	2.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	1.2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9	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1	5.1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11	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	5.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205017]景德镇美术馆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93.72	90.22	3.5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10	90.10	
30101	基本工资	27.81	27.81	
30107	绩效工资	40.99	40.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1	6.8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1	3.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7	2.7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8	1.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1	5.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3	1.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3.50
30201	办公费	1.00		1.00
30208	取暖费	0.62		0.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78		0.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		1.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0.12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205017]景德镇美术馆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205017	景德镇美术馆	1.88	0.78	0.78		1.1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05017]景德镇美术馆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5-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旅游	实施单位 景德镇美术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维持我馆日常运营，保证各岗位功能齐全，修缮环境，提升硬件设备，使得展览及学术交流等业务活动不仅能够正常运转，且观众的观展体验也会逐年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电费	≤1.04元/度
		水费及大院物业管理费	=2200元/月
		户外大型宣传广告设计印刷及安装	≤2000元/次
		精品展门型展架、前言、垂纱、作品卡片等	≤3000元/场
		精品画册（带有书号）	≤128元/本
		精品展开幕式LED电子屏幕开幕动画设计、	≤3360元/场
		劳务派遣服务费用	≤3500元/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美术主题学术活动	≥3场
		精品画册（有书号）	≥1000册
		用电量	≥180000度
		精品艺术展览	≥3场
		劳务派遣岗位	≥32人
		大型宣传广告设计印刷及安装	≥7次
		开幕式LED电子屏幕开幕动画设计、启动仪	≥8次
		缴纳水费及大院物业管理费	=12个月
	质量指标	门型展架、前言、垂纱、作品卡片等	≥8次
		国家级、省级陶瓷美术家作品	≤100件/套
	时效指标	画册印刷	以铜版纸做封皮，烫金局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全馆工作计划有序开展	全年
		弘扬景德镇千年陶瓷文化	弘扬
		增添景德镇现代美术氛围	增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展现当代景德镇美术事业新面貌	展现
		观众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景德镇美术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美术馆收入预算总额为 132.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6.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11 万元；事业收入 5.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61 万元；上年结转 3.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0.62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美术馆支出预算总额为 132.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6.12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3.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0.1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8.6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5.6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2.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6.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2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90.1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4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6.5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05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景德镇美术馆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23.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1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3.6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1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3.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0.1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9.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6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景德镇美术馆单位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0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0辆。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 运营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为保障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按照省有关美术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实施意见，为全市市民提供免费参观画展、陶瓷展及各类艺术展品场地及服务，并且邀请全国各地优秀艺术品来我市进行的展示，为我市市民提供优质艺术品展览。

2) 立项依据

江西省美术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实施意见。

3) 实施主体

景德镇美术馆

4) 实施方案

按照相关免费开放实施意见，要求全年实施免费开放，保障美术馆、纪念馆开放各项运行措施，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参观场地及服务。维持美术馆日常运营，保证各岗位功能齐全，修缮环境，提升硬件设备，使得展览及学术交流等业务活动不仅能够正常运转，且观众的观展体验也会逐年提升。

5) 实施周期

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35 万元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景德镇美术馆“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88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公用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 1.1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上级及美术行业的检查与指导。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207）文化和旅游（款 01）文化和旅游（01项 至19），文物（02项至99）：反映用于人员经费、机构运转经费以及开展专业业务活动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06）：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1）事业单位医疗（项 02）：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1）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03）：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 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1）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99）：反映除行政单

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 221）住房改革支出（款 02）住房公积金（项 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